

中国石油大学文件

中石大东发〔2019〕56号

关于调整离休干部护理费标准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根据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、中共山东省委老干部局、山东省财政厅、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调整离休干部护理费标准的通知》（鲁老干〔2019〕16号）文件精神，经学校研究，决定调整我校离休干部护理费标准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解放战争时期参加革命工作的离休干部护理费标准，调整为每人每月3400元。

二、本通知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。

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

2019年7月11日

中国石油大学(华东)党委办公室、校长办公室 2019年7月11日印发
